

(三)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

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白银市第一人民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白银市第一人民医院专业手麻系统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专业手麻系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甘肃广联达科贸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281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3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广联达科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月17日